

桂林学院文件

桂院政办教学〔2025〕33号

关于开展第七批校级一流本科课程 遴选建设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，各单位：

为做好学校一流课程培育与建设工作，引导各类课程紧扣“两性一度（高阶性、创新性、挑战度）”建设目标，切实提高本科课程教学质量，学校决定开展第七批校级一流本科课程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范围

面向我校人才培养方案实行学分管理的课程，课程基础较好、特色鲜明、质量较高、应用成果突出。历年已获校级及以上级别立项的课程建设项目不属于此次申报范围。

二、申报类型

（一）线上一流课程：突出优质、开放、共享，构建内容丰富、结构合理、类别全面的精品慕课体系。

（二）线下一流课程：以面授为主的课程，应能以提升学生综合能力为重点，重塑课程内容，创新教学方法，打破课堂沉默

状态，焕发课堂生机活力，较好发挥课堂教学主阵地、主渠道、主战场作用。

（三）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：基于慕课、专属在线课程(SPOC)或其他在线课程，运用适当的数字化教学工具，结合学校实际对校内课程进行改造，安排 20%-50%的教学时间实施学生线上自主学习，与线下面授有机结合开展翻转课堂、混合式教学，打造在线课程与学校课堂教学相融合的混合式“金课”。

（四）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：着力解决真实实验条件不具备或实际运行困难，涉及高危或极端环境，高成本、高消耗、不可逆操作、大型综合训练等问题。

（五）社会实践一流课程：以培养学生综合能力为目标，通过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、创新创业和思想政治理论课社会实践等活动，推动思想政治教育、专业教育与社会服务紧密结合，培养学生认识社会、研究社会、理解社会、服务社会的意识和能力，建设社会实践一流课程。课程应为纳入人才培养方案的非实习、实训课程，配备理论指导教师，具有稳定的实践基地，学生 70%以上学时深入基层，保证课程规范化和可持续发展。

三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申报课程须至少经过 2 个教学周期运行，在同类课程中具有鲜明特色、良好的教学效果，并且课程内容不能有违国家安全保密要求，不存在思想性、导向性或者严重的科学性错误，

否则不予申报。

(二)课程负责人应为我校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专职专任教师，且担任该门课程主讲教师不少于2个教学运行周期，该门课程取得的近两年学生评教成绩平均分在90分以上。

(三)课程团队成员原则上不少于2人不超过5人，其中必须包含1名高级职称专任教师；团队成员(含负责人)存在师德师风问题、学术不端问题或近3年出现教学事故的，不得参与申报。

(四)此次申报每学院限报3门；每位教师作为课程负责人限报1门课，作为成员参加申报不超过3门。有课程建设类项目未结项的个人，不得以主持人身份参与此次申报。

四、遴选程序

(一)团队申报。有意向申报的课程团队根据申报的课程类型填写申报书(附件1-5)，同时附上申报书中要求的附件材料及佐证材料提交至课程所属学院。

(二)学院推荐。学院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，择优推荐，填写《桂林学院校级一流本科课程信息汇总表》(附件6)。

(三)专家评审。教务处组织专家评审。

(四)学校发文公布立项建设名单。

五、建设要求

立项课程参考《广西高校一流本科课程评审》(附件7)要求进行建设，要发挥课堂育人的主渠道功能，切实提高课程教学

质量和育人效果，建设出内容质量高、教学效果好，具有校本特色的一流本科课程。同时应注重融入思政教育，精心设计“课程思政”教学内容。

六、项目管理

（一）项目建设周期为两个教学周期，最长不超过2年。学校对项目研究实行动态管理模式，将由学校统一组织项目中期检查和结项验收。

（二）学校对入选的课程给予一定额度的经费资助支持。项目经费使用严格按照学校相关财务管理规定执行，使用范围主要用于课程建设调研、案例采集、教学培训、教学竞赛、成果推广、资料费、咨询费、录制费等方面。

（三）项目实行课程负责人负责制，负责课程建设、经费使用、建设成果总结等；课程所属教学单位承担监管责任，根据一流本科课程建设实际需要，合理配置资源，为该课程的建设提供条件保障，督促完成建设任务。

七、材料提交

（一）电子版材料提交

各二级学院统一将汇总表（附件6）及所有课程材料（含申报书、附件材料、佐证材料）发送至邮箱 270204957@qq.com。每门课程以课程名称+负责人命名文件夹，课程文件夹内申报书、附件材料、佐证材料分别做成独立的文件。

（二）纸质版材料提交

- 1.盖章版汇总表（附件6）一式1份。
- 2.签字盖章版一流课程申报书一式12份。
- 3.一流课程申报书（签字盖章版）、附件材料、佐证材料一式3份，双面打印，左侧装订成册。

请各二级学院于2025年5月26日(周一)前将以上材料报送至知善楼8202-1室。

未尽事宜请与教务处联系，联系人：罗晴妍，联系电话：0773-3699275。

- 附件：
- 1.桂林学院一流本科课程申报书（线上课程）
 - 2.桂林学院一流本科课程申报书（线下课程）
 - 3.桂林学院一流本科课程申报书
（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）
 - 4.桂林学院一流本科课程申报书
（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课程）
 - 5.桂林学院一流本科课程申报书
（社会实践课程）
 - 6.桂林学院一流本科课程信息汇总表
 - 7.广西高校一流本科课程评审指标



桂林学院学校办公室
2025 年 5 月 19 日

(附件另行下发)

桂林学院学校办公室

2025 年 5 月 19 日印发